

证券代码：688682

证券简称：霍莱沃

公告编号：2025-014

##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2023 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2023 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1 年、2023 年及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 （一）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就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披露《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陆芝青女士作为征集人就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

东征集投票权。

3.2021年6月8日至2021年6月17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6月18日,公司披露《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1年6月23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1年6月24日披露《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6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1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1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2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归属名单进行了

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2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核查意见。

10.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11.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激励计划部分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12.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13.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14.202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2023 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 （二）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

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3 年 5 月 9 日至 5 月 18 日，公司对本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3 年 5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4.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了委托投票权。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5 日披露《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6.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及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授予数量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8.202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9.202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2023 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

2.2024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4 年 3 月 7 日至 3 月 16 日，公司对本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并披露了《监事会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4.2024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独立董事向全体股东公开征集了委托投票权。

5.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公司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6.2025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作废部分 2021 年、2023 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相关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

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 **二、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数量**

根据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相应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分别涉及作废限制性股票 200,900 股、64,610 股、162,000 股；因 2023 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分别涉及作废限制性股票 51,968 股、35,000 股。公司拟根据相关规定对上述合计 514,478 股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处理。

## **三、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继续实施。

##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本次作废部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办法》《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作废 2021 年、2023 年、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尚未归属限制性股票合计 514,478 股。

##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就上述事项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就本次作废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自律指南》以及《2021 年激励计划（修订稿）》《2023 年激励计划》《2024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本次作废的原因和数量符合《管理办法》《2021 年激励计划（修订稿）》《2023 年激励计划》《2024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霍莱沃电子系统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